

##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书面回函

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：

经自查，截止本回复日，除上市公司已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进行了披露的“股东权益变动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”相关事项，本公司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、资产注入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可能引起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其他重大事项。

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，本公司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贵公司股票的情形。

特此回函。

回函人：新豪国际集团有限公司



2024年7月11日

##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书面回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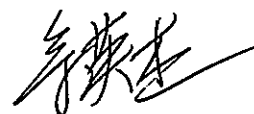
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：

经自查，截止本回复日，除上市公司已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进行了审议及披露的“股东权益变动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”相关事项，本人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、资产注入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可能引起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其他重大事项。

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，本人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贵公司股票的情形。

特此回函。

回函人：余英杰



2024年7月11日